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4日以书面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晓静女士召集并主持。

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

- 1、《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相 关规定;
 - 2、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监事及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取消监事及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是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3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依规进行的公司内部治理机构调整,有利于提高公司治理效率,监事会予以支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